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亚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百亚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741 号）核准，百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277.7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6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276.1258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513.049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763.0759 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百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9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百亚国际产业园升级建设项目	13,325.83	13,325.8300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796.80	9,796.8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97.09	640.4459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451.15	-
合计		30,470.87	23,763.0759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逐步递减。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

（三）投资期限

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品种

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上述理财产品

不得用于质押。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合规金融机构发布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中、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存在一定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

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合规的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了上述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了上述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相关事项的落实，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依法获得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中信证券对百亚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魏宏敏

华力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